

# 國立岡山高中 112 學年 英語演講比賽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增進學生英語程度，鼓勵學生學習英語興趣，增進學生運用英語文之能力。
- 二、競賽題目：由教務處商請英文教師擬定之。
- 三、競賽日期：初賽：3 月 15 日第 5、6 節；複賽：4 月 26 日第 5、6 節。
- 四、比賽地點：初賽：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一；複賽：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二。  
(比賽地點若有異動將會即刻公告，請隨時留意)
- 五、參加對象：高二各班推派一至二名，高一及高三同學經英文老師同意後自由報名。
- 六、方式：1.初賽採現場看圖撰寫文章，初賽後取十二名參加複賽。  
2.預定 4 月 2 日下午公布複賽題目，自行準備 4 分鐘以內的演講內容。
- 七、錄取名額：不分年級取優勝若干名頒發獎狀或獎品以資鼓勵，並擇優代表本校參加南區英語演講比賽複賽。
- 八、複賽請於 4 分鐘內演講完畢。
- 九、評分標準如下：  
初賽：內容 30% 結構 20% 文法 20% 修辭 20% 標點與拼字 10%  
複賽：內容 40% 語調 20% 發音 20% 儀態 10% 時間 10%
- 九、評審委員：演講評審由本校未教高二之英文老師三至五位擔任。
- 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教務處隨時修改之。

-----沿線撕下報名表，並於 2 月 27 日 12：30 前交回教學組-----

國立岡山高中英語演講比賽報名表

年 班

姓 名	座 號	備 註

英文老師簽章：

導師簽章：